

关于对广州历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376 号

广州历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康科技）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存货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3 年末存货余额 11,843,686.05 元，同比增加 337.78%，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21.81%，其中项目成本 10,601,307.25 元，库存商品 1,242,378.80 元。

请你公司：

（1）说明存货期末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补充说明项目成本的具体构成情况，项目成本中是否存在设备或软件老旧、即将被淘汰或客户要求更换的情形，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3）结合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补充说明 2023 年末具体项目的收入核算方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关于预付购房款

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列示购买关联方广州历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房产，本期支付金额 9,513,085.00 元，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告中的

关键审计事项描述，该房产的交易价格合计是 12,161,550.00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购销合同，说明预付购房款目前的房产过户以及预计交房时间，并说明你公司购买该房产的主要考虑及商业合理性；

(2) 说明购房款记入其他流动资产的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关于管理费用

年报显示，2023 年度你公司管理费用为 5,636,533.4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0.56%，同比增加 10.82%，报表附注显示，你公司管理费用项下主要包含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用，项目整改费用等，其中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39.36%，办公费用同比增加 183.87%，项目整改费用同比下降 44.04%。

请你公司：

(1) 结合在职员工人数变化情况，说明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补充说明项目整改费用的具体核算内容，归集在管理费用的合理性，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规定。

4、关于主要客户情况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3 年对客户广东科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额为 4,330,188.5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5.80%；对客户

广州务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额为 1,698,113.21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19%。经查询公开信息，广东科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参保人数为 0，广州务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参保人数为 15 人。

请你公司说明向上述两客户销售服务的类型、业务内容、业务开展背景、主要合同条款、销售毛利率，与其发生交易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8 月 2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

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8 月 14 日